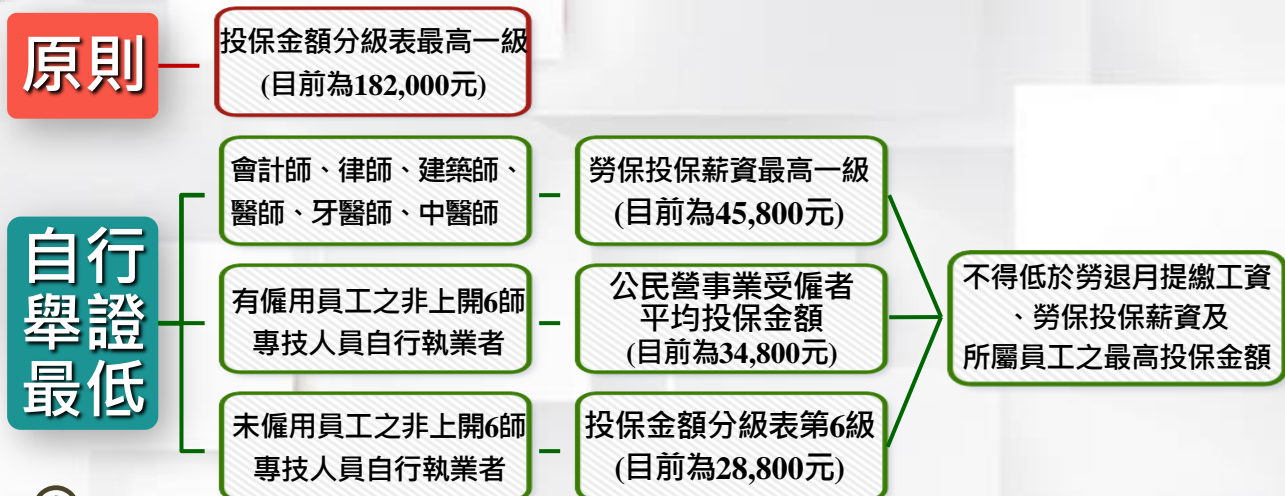


#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自行執業者 投保金額申報小百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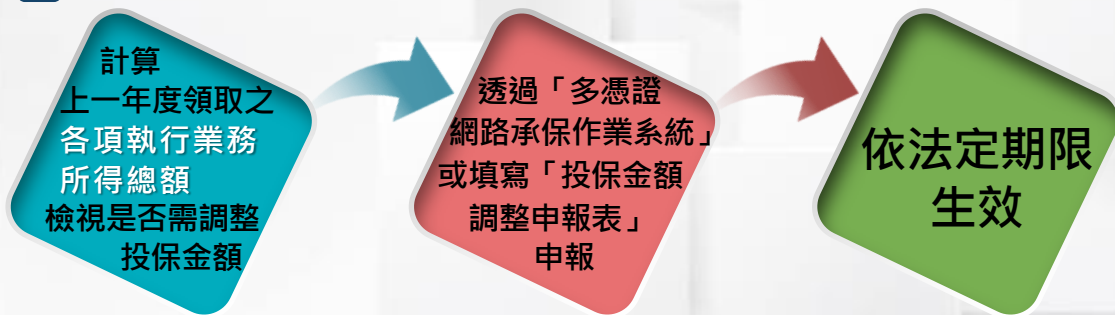
## 1 投保金額申報規定：以執行業務所得為投保金額



第一類被保險人之投保單位，將被保險人投保金額以多報少者，除追繳短繳之保險費外，並按其短繳之保險費金額處以2倍至4倍之罰鍰。

## 2 投保金額申報調整流程及時機

☑ 最晚需於報稅季5月底前，請併同審視健保投保金額是否需調整，以維權利。



## 3 投保金額申報舉證文件及計算方式

組織型態	調降投保金額舉證文件(擇一)	計算方式
專技人員自行執業者	最近年度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個人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書。</li> <li>個人綜合所得稅核定通知書。</li> <li>個人綜合所得稅納稅證明書或所得清單。</li> <li>各項執行業務所得舉證資料並造冊切結(當年5月前)。</li> </ul>	$\frac{\text{各項執行業務所得總額}}{\text{所得月數}}$

範例說明：甄健康醫師目前投保金額為96,600元，該單位審視甄醫師107年各項執行業務所得為90萬元除以所得月數12，計算其平均每月執行業務所得為7萬5,000元，對照投保金額分級表為76,500元。該金額又大於勞保投保薪資最高一級45,800元及所屬員工最高投保金額，如單位於108年2月底前申報投保金額調整為76,500元，則核定自通知之次月1日(108/3/1)生效。

如有投保金額申報作業相關問題：請電洽06-2245678分機1602或1603。